**景德镇学院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学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学院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景德镇学院2019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学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景德镇学院是一所由景德镇市人民政府主办的多科性全日制普通本科院校。学院确立了“地方性、应用型、开放式”的办学定位，走“特色化、差异化、国际化”发展之路，确定了把学院建成一所“合格的、特色鲜明的、应用技术型地方本科院校”的发展目标。

（一）全面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二）根据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制定学院发展规划,不断调整专业结构，构建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专业体系。推进学院体制改革和教学改革，优化结构和资源配置，提高高等教育的质量和效益；

（三）加强平台和科研团队建设，提升学术科研水平。提高服务地方经济的水平,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

（四）依法自主办学，实行民主管理。

**二、部门基本情况**

本部门共有预算单位1个,即部门本级。人员编制总数为634人，其中全部补助事业编制634人。实有人数698人，其中在职452人，全额补助452人；离休2人；退休244人。学生9686人，其中专科生4706人，本科生4980人。

第二部分 景德镇学院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1. **预算收入情况**

2019年景德镇学院收入预算总额为26852.07万元，较上年增加10449.43万元，主要原因是生均拨款经费增加和上年结余。其中：当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16690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62.16%；上年结余结转收入10162.07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37.84%。

**（二）预算支出情况**

2019年景德镇学院支出预算总额为26852.07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10449.43万元，主要原因是学校引进老师人员经费增加和迎接本科合格评估相关费用增加。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26852.07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00%，包括工资福利支出7962.4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918.5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127.40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12843.69万元。

按支出功能项目科目划分：普通高等教育支出25208.07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93.8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5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17%；卫生健康支出19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71%；住房保障支出60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25%。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7962.4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0%；商品和服务支出4918.5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127.4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4%；其他资本性支出12843.69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47%。

**（三）经费拨款支出情况**

2019年景德镇学院经费拨款支出预算1159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43.19%，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2942.91万元，主要原因是学校引进老师人员经费增加和迎接本科合格评估相关费用增加。具体支出情况是：高等教育支出9954万元，占经费拨款支出85.82%；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852万元，占经费拨款支出7.34%；事业单位医疗192万元，占经费拨款支出1.65%；住房公积金支出600万元，占经费拨款支出5.19%。

1.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为4474万元，较上年增加1210万元，主要原因是迎本科院校合格评估，教学仪器设备采购增加。其中：部门集中采购3094万元；部门分散采购1380万元。

**（五）政府基金收支情况**

无政府基金收支预算。

1.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无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二、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景德镇学院“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17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50万元，与上年持平。

公务接待费70万元，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0万元，与上年持平。

第三部分 景德镇学院2019年部门预算表

八张表（详见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一）高等教育支出（2050205）：反映经国家批准设立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各部门所属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包括研究生）的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各类高等院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住房公积金（22102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